#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

**一、技术规格及要求**

| 序号 | 名称 | 型号及规格 | 单位 | 数量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电影播放器 | 1、设备厂商及设备型号经过中宣部数字节目管理中心审验，符合《电影数字节目管理中心电影公益放映系统技术要求（暂行）》标准。（须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）；  2、外形：2U机架式；  3、具有彩色触摸液晶屏；  4、基本技术要求：  4.1、基于Arm的soc方案；  4.2、支持定制裁剪的Linux或者安卓操作系统，linux内核不低于4.4，安卓版本不低于9.0；  4.3、支持板载TTL串口插针；  4.4、电压适应范围160V~240V交流电源范围正常工作；  5、接口指标：  5.1、具备蓝牙模块，版本不低于4.2；  5.2、具备1个RJ45有线网络接口，接口速度不低于100M；具备无线网卡，支持标准IEEE802.11a/b/g/n/ac；具备至少两个USB3.0接口；具备全网通（电信、移动、联通）4g通讯模块；具备HDMI接口，版本不低于1.4；具备SATA硬盘接口，配备1TB的2.5寸机械硬盘；  5.3、具备北斗定位模块；  5.4、具备数字音频输出接口，支持5.1声道输出；具备模拟音频输出接口，支持立体声与5.1声道输出；  6、视音频指标：  6.1、图像格式可支持1920×1080或3840×2160；图像量化深度8比特、10比特；  6.2、帧速率24P/25P/50P/60P；  6.3、支持4k60帧H.265/HEVC视频解码，平均码率不低于30Mbps；支持音频格式包括不限于PCM、AAC、AC3；  7、安全要求：支持设备私钥保存于芯片安全区；  8、软件功能要求：  8.1、面板播放基本功能：影片播放、影片下载、影片KDM下载、影片管理、KDM管理、设备维护；  8.2、支持使用DMCCApp下载影片DCP、KDM，放映现场拍照与放映日志回传；  8.3、支持断电续播。 | 台 | 11 |  |
| 2 | 激光  投影机 | 1、投影技术：DLP  2、标准亮度：≥4200流明（根据ISO21118标准）  3、芯片尺寸：0.65英寸，标准分辨率：1920\*1080  4、光源：激光，寿命≥20000小时，节能寿命≥30000小时  对比度：≥300000：1  5、镜头投射比：1.40-2.24  6、端口：1个VGA，2个HDMI，1个视频，1个立体声微型音频，1个立体声微型音频（输出），1个控制串口端口槽（D-Sub9针），1个A型USB（5V/1.5A），1个B型USB(维修端口)  7、内置扬声器：≥10W\*1，最低待机功耗：≤0.5W  重量：≤4.4KG  ◆功能：全封闭光引擎设计，实现高效防尘  色彩管理支持六轴色彩校正功能  支持画面白平衡调整，可调整RGB的对比度和亮度值从而调整画面的白色和黑色水平  二级能效高色域投影机  支持垂直和水平梯形校正范围±30度  支持四角校正功能  无过滤网设计  接通电源可自动投射画面的自动开机功能  正常待机模式下接入VGA或HDMI信号即可自动开机并投射影像  支持HDR高动态范围  支持7\*24小时运行  光源功率50%-100%支持单位5%调整  兼容4K@60Hz信号输入  支持多角度安装  支持8种gamma灰阶调整  支持6种壁色校正  支持DLPLINK3D功能，蓝光3D信号接入自动激活  满足DICOM标准要求 | 台 | 11 |  |
| 3 | 声频功率放大器 | 1、适用于农村公益电影放映。  2、额定输出功率：≥200W/8Ω。  3、频率响应：20Hz-20KHz。  4、具有USB输入接口，支持映前音乐播放。  5、可内置于本项目采购的小型化机箱中。  6、需配备专用户外音箱线和专用插头长度≥15米。 | 台 | 11 |  |
| 4 | 音箱 | 1、有效频率范围：50Hz～20KHz(+8dB)；  2、标称阻抗：8Ω；  3、额定功率：≥200W；  4、灵敏度：95dB+2dB；  5、音箱应具有防雨、防碰、耐磨的特性，适应流动放映的需求；  6、音箱上面应配有吊环装置和支架插孔，方便吊装；  7、必须配有可拆卸支撑三脚架。 | 只 | 22 |  |
| 5 | 放映机篮 | 1、机箱外型尺寸≤560(mm)\*390(mm)\*350(mm)。  2、机箱内置全制式电源插孔≥3个，总功率≥3000W。  3、配套航空箱及可拆卸支撑三脚架；以及长度≥3.0m的电源线。  4、机箱必须能内置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数字电影流动放映播放器、声频功率放大器和数字投影机。  5、具有接地端子，提供接地线。  6、具有等电位连接端子。 | 个 | 11 |  |
| 6 | 流动银幕架及银幕 | 1、银幕有效画面尺寸不小于5.0m×2.8m(宽×高)；  2、亮度系数（β）：≥1.0；  3、有效散射角（2α）：≥120°。  4、银幕材质适用于露天使用，具有阻燃、防蛀，轻薄耐用可折叠，可湿性清洁不变形。  5、银幕边框架安全、轻便、快捷安装；重量≤30Kg；  6、配包装运输袋。 | 套 | 11 |  |
| 7 | 其他 | 1、50米旋转式插拔线盘（防水线） 21套  2、100米旋转式插拔线盘（防水线）2套  3、音箱线（防水软线）1000米  4、卡农头200只 | 批 | 1 |  |

**二、投标要求**

1、概要：公益电影作为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方式，在促进文化传播、增强社区凝聚力发挥着关键作用。建设公益电影固定放映宣传设施，能够有效提升公益电影放映信息的传播效率，吸引更多群众参与，营造良好的社区文化氛围。

神木市自2012年以来，担任着每年5000场农村公益电影及400场广场的公益放映工作任务，在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领导单位的指导下，我站努力提升各项惠民电影放映工作。应上级单位督导，榆林各县区已基本完成激光设备更换工作，2025年我局拟对现有放映设备及配套设施进行更新升级。

2、要求

2.1供应商应该提供满足本规格书中要求的全部设备和服务支持。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及配件是全新的、成熟的、高质量的，全套装置安全、可靠、高效和便于维护。

2.2本规格书提出了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，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，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，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本规格书和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。

2.3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必须满足采购人的要求，否则投标书将被拒绝。供应商应列表说明规格、技术参数偏离情况，如果供应商不提供规格、技术参数偏离表说明偏离情况，则将认为提供的设备不符合本采购文件的要求，投标文件将被否决。

3、招标范围：供应商承担本技术规格书所描述的采购人所需全部设备。

3.1采购或制造上述所需的所有标准及非标准设备；

3.2设备的就位安装；

3.3设备调试和验收；

3.4设备操作手册；

3.5用户技术培训；

3.6技术资料；

3.7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。

4、供应商责任：供应商负责报价、制造或供应、运输、安装、现场验收测试、技术服务等。包括：

4.1负责整套设备、控制系统、备品备件的购买，负责所有设备、仪表和控制系统的集成组装，最终保证系统成功集成，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。合同期内成立项目组，明确负责人，为采购人提供项目管理服务；

4.2参与本项目召开的有关工作会议；

4.3提供合同内控制系统的硬件运行所需软件、软件介质和最终用户授权证书；

4.4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所有设备的质量、性能及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本技术规格书要求；

4.5负责提供设备操作手册；

4.6负责对采购人、运行人员的技术培训；

4.7负责提出设备对供电、接地、消防、运行环境及安装的详细要求；

4.8提供硬件设备所有电缆、接头和电源插座；

4.9提供系统安装和运行维护所需的专用工具和测试设备等；

4.10所有设备按合同要求验收测试，并负责预验收；

4.11负责所有设备的运输、现场保管、现场安装调试等，达到合同要求，满足运行条件；

4.12供应商应对最终提供的全部技术资料的准确性负责；

4.13现场验收通过后提供12个月的设备质量保证期。

**三、质量保证**

1、概述：供应商应在履行合同的全过程(从开始到最终验收)，对所有设备安装和服务的质量负责。即要保证所有这些设备安装和服务的质量符合合同中有关技术、交付、验收和价格所规定的要求。

2、质量保证和要求：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质量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。

3、附加质量保证要求

3.1采购人应能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与供应商接触，应有机会检查质量并及时提出新的要求。采购人还应有权进行现场考察，以就目前状况、具体事宜、进度等与供货方达成协议。

3.2供应商应提供保证采购人代表达到访问目的所必需的各项安排。

3.3采购人应能得到所有相关文件，包括质量和生产检验指标以及合同规定的其它技术文件，以这些文件作为依据来确保质量执行过程。

**四、工程验收**

1、验收标准以国家最新标准、采购文件和合同的技术条款为准进行验收；

2、在无国家验收标准时按招标技术文件和合同技术条款进行验收。对未作规定的技术参数按双方商定的标准进行验收。

**五、售后服务**

1、保修期：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设备应实行保修，保修期为整体设备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12个月。

2、售后服务

2.1凡发生质量问题或需要技术支持，供应商均应能够及时地提供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。在质量保证期内，如发生质量问题，采购人发出通知后，供应商应提供无偿维修服务，免费更换由于原材料缺陷及施工工艺等问题而发生故障的设备、零部件，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。供应商由于采购人人为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，供应商有义务对损坏的设备作有偿更换。

2.2供应商应继续提供对质量保证期满后的维修服务，维修服务费及零备件费用的收取以优惠的价格另签署补充协议。

3、故障响应

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发生故障后，采购人立即通知供应商，供应商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本地内应在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，外地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。